最高法院111年第1次公開甄選三等書記官面試名單公告

主旨：公告最高法院甄選三等書記官面試名單

依據：本院111年第1次公開甄選三等書記官簡章

公告事項：

應試人員：001吳沁莉、 002曾雯鈺、003陳禹任、004 鄭郁萱

005 范維成、 006鄭志鵬

說明:

一、 甄選時間及地點：

111年5月9日(星期一)上午9時於本院7樓簡報室報到。

二、 應試注意事項：

(一)本次甄選不製發准考證，請符合資格人員於甄選當日攜帶國民身分證、駕照或健保IC卡（請準備雙證件)以供查驗，未攜帶者不得參加考試。

(二)請依所定應試時間準時報到，參加電腦聽打輸入測驗並依序面試，逾時10分鐘以上者視同缺考。

(三)電腦聽打輸入測驗標準未達每分鐘70字為不及格，不得參加口試。

(四)電腦測驗次數以2次為限（分數取其高者)，如未達標準者，至多再測驗2次，仍未通過者，不得參加口試。

(五)其餘甄選方式事宜請參閱本次公開甄選簡章。